

序 言

走進嘉義地檢署藝文大廳，隨處美景的藝術展覽空間，總是令人賞心悅目。藝術家透過創造力與審美素養，藉由作品表達創作技巧及藝術理念，無論是對於人性情感的抒發或是對精神層面的探索，甚至屬於揭示智慧哲理的藝術創作，其本質皆以美學為核心，正因藝術富涵美學元素，觀者始得以最自然、最輕鬆與和諧方式融入生活，我們可以輕易地透過藝術觀賞活動，讓自己的生活更加豐富多元且趣味盎然，甚至在潛移默化之中，啟迪蒙昧，豐厚生命層次，這是創作者在藝術殿堂裡，所提供社會互動中極為高深的回饋模式，亦屬藝術與人生息息相關的真實體現。

藝術創作與社會上萬事萬物的百態外貌，都同時存在著美與醜，而美醜的定義取決於觀者的角度與心態，正所謂「境隨心轉」即是此理。本人參與更生保護工作多年，瞭解曾犯過錯的更生人被社會人士所嫌惡與排擠，尤其受被害人及家屬仇視，普羅大眾總是瞧見更生人的「醜」，我們若能轉換角度與心態，就能發現他們雖徘徊在社會邊緣，卻正孜孜矻矻、焚膏繼晷的努力爭取社會的認同與接納，其艱難困苦、力爭上游之心，著實令人動容。更生保護會扮演著藝術創作家的角色，除了落實技藝訓練，協助自立更生，尤須引導更生人幡然悔悟，鼓勵他們依自己的專長與能力，努力回饋社會，造福人群，如同陳列在嘉義地檢署藝文大廳的精湛藝術品，歷經磨礪之後，以最「美」的角度，展現卓越，吸引社會大眾欣賞的眼光，並且贏得讚揚。期待社會大眾本著仁愛、寬恕精神，協助更生人復歸社會。

臺灣更生保護會嘉義分會 主任委員 黃俊森